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恒嘉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相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六千三百萬港元，預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溢利約四千四百萬港元。該預計增加主要由於(i)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淨收益；及(ii)確認應收貸款的減值虧損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依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其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定。具體財務數據將由本公司於其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中披露及刊發，其預計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底前由本公司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嘉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黎嘉輝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王力平先生、黎嘉輝先生、陶可先生、喬衛兵先生及吳天墅先生；(2)非執行董事：葉敏怡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盧俊宇先生、何衍業先生、余擎天先生及梁耀鳴先生。